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锦屏县人民医院检验设备采购项目（三次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）全自动粪便分析仪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湖南省丽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2人，营业收入为366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700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小型企业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全自动酶免分析仪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深圳市爱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16人，营业收入为26630.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0437.15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中型企业；

3.（标的名称）全自动凝血测试仪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北京众驰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96人，营业收入为15857.13408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9828.29608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4.（标的名称）阴道分泌物分析仪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湖南友哲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贵州锐诚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-08-05

电子印章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